

兴县应急管理局文件

兴应急发〔2025〕41号

兴县应急管理局 关于开展企业内部车辆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专项行动的通知

各有关企业：

为深刻吸取“2024年兴县远大煤业有限公司5·29事故”教训，严抓安全管理不放松，兴县应急管理局将对全县各企业开展车辆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请各企业严格按照以下要求完成：

一、牢固树立安全理念，压实企业主体责任

各企业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有关安全生产的具体要求，坚持“两个至上”，牢固树立安全理念，充分认识

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全面推进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层层传导压力，层层守住责任，筑牢安全生产防线，以保安全、护稳定的实际成效捍卫“两个确立”、践行“两个维护”。

二、深入隐患排查治理，严防此类事故发生

各企业要开展一次车辆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排查时，要重点突出是否制定进入厂区车辆管理制度并按制度严格执行；厂区车辆管理人员职责；陡坡等危险区域是否有阻车安全保护设施设备；厂区是否有道路指引、提醒等警示标志或牌板；车辆安全应急预案及演练；车辆安全的安全教育培训档案；车辆安全安全隐患排查记录等方面。同时，要加强日常安全监督管理，对驾驶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加大对厂区道路安全治理投入，严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

各企业要尽快进行自查自改，下周起兴县应急管理局开展一次车辆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对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不认真、走过场的企业，一律严格处罚。

兴县应急管理局

2025年11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兴县应急管理局

2025年11月10日印发
